

证券代码：300208

证券简称：青岛中程

公告编号：2023-006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20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的董事11人，会议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杨纪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杨纪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贾玉兰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一）战略委员会：杨纪国先生（主任委员）、崔明寿先生、贾晓钰先生、

司伟先生、赵忆波先生。

(二) 审计委员会：王竹泉先生（主任委员）、韩斌先生、贾彦龙先生、贾玉兰女士、张海锋先生。

(三)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韩斌先生（主任委员）、贾彦龙先生、杨纪国先生。

上述各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杨纪国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根据公司现行高管薪酬标准领取薪酬。同时根据《公司章程》，总裁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贾晓钰先生、于珊女士、赵子明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根据公司现行高管薪酬标准领取薪酬。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郭陆鹏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根据公司现行高管薪酬标准领取薪酬。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赵子明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根据公司现行高管薪酬标准领取薪酬。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报备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一、董事长简历：

杨纪国，男，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青岛市委、市政府信访局、青岛市市政府研究室综合处、青岛市四方区文化新闻出版局、青岛市市政府研究室城市社会处。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青岛城投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部长兼党群工作部部长、青岛(城阳)城乡社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城投产业园投资发展集团总经理等职务。现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城投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杨纪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城投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副董事长简历：

贾玉兰，女，196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享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医科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天津传染病医院，后赴新西兰学习；2007年至今历任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董事。

贾玉兰女士持有公司5,749,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7%。贾玉兰女士除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戴一鸣先生为母子关系，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贾晓钰先生为姑侄关系外，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最近36个月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的规定。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杨纪国，简历见“一、董事长简历”。

贾玉兰，简历见“二、副董事长简历”。

崔明寿，男，196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山东省土产进出口公司、青岛（香港）华青发展有限公司，2010年1月至今任职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崔明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城投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贾晓钰，男，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学士学位。2011年10月加入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恒顺节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底参与公司海外业务拓展，负责公司在印尼矿产运营、综合工业园开发和建设等投资项目。现任本公司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PT. Transon Bumindo Resources 总经理。

贾晓钰先生持有公司76,970,1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7%。贾晓钰先生除与公司董事贾玉兰女士为姑侄关系，与持股5%以上的股东戴一鸣先生为表兄弟关系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最近36个月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司伟，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青岛

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建行青岛分行业务经理、青岛城乡社区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红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司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程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人）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海锋，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春工程学院工程管理学士学位，一级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经济师。历任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工程施工、技术和成本管理岗，青岛康太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技术负责人，青岛信永中和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山东钢铁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济南、日照区域项目成本负责人，青岛城投创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健康中心PPP项目和临床中心项目成本负责人，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职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法务部。

张海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专员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竹泉，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历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系主任，青岛理工大学教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竹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韩斌，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九三学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法学博士后、中国海洋大学会计学博士。曾任职于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青岛分所）、北京市盈科（青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4年4月至今任山东肇鉴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中国仲裁委员会高级研究员、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山东省律协民事诉讼与仲裁委员会委员、中国海洋大学人本价值管理研究所高级研究员、山东科技大学MPACC校外导师、青岛农业大学实践导师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贾彦龙，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北电力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山西省电力设计院副总工程师及山西省电力公司电网处处长兼工程部主任、副总工程师兼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局级调研员。

贾彦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8,50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赵忆波，男，1970年出生，硕士学历，经济师，享有匈牙利永久居留权。曾任马丁可利基金投资经理及纽银梅隆西部基金公司基金经理，上海泽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副总监，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288)副董事长，中科大洋董事。现任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600857）董事。

赵忆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纪国，简历见“一、董事长简历”。

贾晓钰，简历见“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于珊，女，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青岛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持有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中国注册金融分析师资格证书。于珊女士主要从事于财务管理、资产管理、投融资项目管理、风险控制等工作。1995年至今，历任青岛市崂山区审计局审计事务所干部，青岛海晖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所长，青岛海华资产评估事务所副所长、合伙人，青岛中山置业开发有限公司兼青岛中创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地产营销中心副主任，青岛城乡建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青岛城乡社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担任青岛新华锦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于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郭陆鹏，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会计学学士，中级经济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先后在青岛海尔集团、青岛百洋医药集团、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内部审计、资金计划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工作。

郭陆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赵子明，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青岛理工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士学位，持有证券从业资格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2010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专员，2014年至2019年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赵子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第3.2.5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